

乌海湖库区清淤及矿区生态修复一体化治理2025年试点工程EPC总承包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ZDPA-20250807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 乌海市, 乌达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乌海湖库区清淤及矿区生态修复一体化治理2025年试点工程EPC总承包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, 招标人为内蒙古狮城能源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乌海湖库区清淤及矿区生态修复一体化治理 2025 年试点工程以“清淤、扩库、治矿”为目标, 结合乌达区历史遗留工矿废弃地矿山生态修复工程用土需求, 规划实施乌海湖库区清淤 300 万 m³左右, 利用清淤泥沙修复矿区 1.2km²。包含但不限于实施阶段施工全过程造价控制工作; 设计阶段的成本优化测算; 中期计量计价; 工程变更签证; 现场收方; 项目竣工阶段结算审核、结算分析, 出具竣工结算审核报告, 资料归档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乌海湖库区清淤及矿区生态修复一体化治理2025年试点工程EPC总承包项目造价咨询服务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乌海湖库区清淤及矿区生态修复一体化治理2025年试点工程EPC总承包项目造价咨询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(一)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注册,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, 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, 同时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, 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,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, 且资产未被重组、接管和冻结。(二)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水利工程一级造价工程师, 且具有高级职称。(三) 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) 中企业与法人未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”、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; 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 (<http://gsxt.saic.gov.cn/>) 中企业未被列入“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”; “中国裁判文书网” (<https://wenshu.court.gov.cn/>) 企业与法人无行贿犯罪行为。(四)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5-08-08 09:00:00到2025-08-14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邮箱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5-08-28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神华大街北四街坊兴泰滨河领域21号商业楼109一楼会议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8-28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神华大街北四街坊兴泰滨河领域21号商业楼109一楼会议室。

七、其他

详见附件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狮城能源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内蒙古狮城能源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神华大街北四街坊兴泰滨河领域21号商业楼109

联系人：蔡冬冬

电话：13947303201

邮件：13947303201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38号金花新都汇C座12层01室

联系人：王育民

电话：18047135878

邮件：1045578541@qq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王育民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 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（盖章）



乌海湖库区清淤及矿区生态修复一体化治理2025年试点工程

EPC总承包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招标公告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为乌海湖库区清淤及矿区生态修复一体化治理2025年试点工程EPC总承包项目造价咨询服务，已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，招标人为内蒙古狮城能源有限公司。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进行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1、名称与编号

项目名称：乌海湖库区清淤及矿区生态修复一体化治理2025年试点工程EPC总承包项目造价咨询服务

项目编号：ZDPA-20250807

2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乌海湖库区清淤及矿区生态修复一体化治理 2025 年试点工程以“清淤、扩库、治矿”为目标，结合乌达区历史遗留工矿废弃地矿山生态修复工程用土需求，规划实施乌海湖库区清淤 300 万 m³左右，利用清淤泥沙修复矿区 1.2km²。包含但不限于实施阶段施工全过程造价控制工作；设计阶段的成本优化测算；中期计量计价；工程变更签证；现场收方；项目竣工阶段结算审核、结算分析，出具竣工结算审核报告，资料归档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。

3、服务期限：自项目开始实施至项目实施结束。

4、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。

5、投资额：项目总投资额21205.91万元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（一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，同时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，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，且资产未被重组、接管和冻结。

（二）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水利工程一级造价工程师，且具有高级职称。

（三）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中企业与法人未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”、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；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（<http://gsxt.saic.gov.cn/>）中企业未被列入“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”；“中国裁判文书网”（<https://wenshu.court.gov.cn/>）企业与法人无行贿犯罪行为。

（四）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1、招标文件领取时间：2025年08月08日--2025年08月14日（上午9:00时---12:00时，下午14:30时---17:00时）；

2、招标文件领取地址：邮箱获取；

3、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，售后不退。

4、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把以下资料加盖公章（单位公章必须是公司注册所在地公安局审批刻制的印章，财务章、投标专用章、电子章、彩扫章等其他印章无效）扫描成一个PDF格式文件，附件名称为投标人全称，发送至zdpawuxmb2024@163.com，邮件主题写明“项目名称+投标人名称”。并致电招标代理公司，审核通过后，我司会联系投标人发售招标文件。

（1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；

（2）企业法人授权的委托书原件和本人身份证；

（3）拟派本项目负责人水利工程注册一级造价师证书（有效期内），高级职称证书；

（4）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中企业与法人未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”、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；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（<http://gsxt.saic.gov.cn/>）中企业未被列入“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”；“中国裁判文书网”（<https://wenshu.court.gov.cn/>）企业与法人无行贿犯罪行为（需提供网站截图，以查询截图为准，时间自投标报名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，网站截图无日期的，截图截取电脑屏幕日期）。

（5）联系人及联系电话。

五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）和内蒙古招标投标网（<http://www.nmgztb.com.cn>）上发布

本公告合法授权发布网站仅为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）和内蒙古招标投标网（<http://www.nmgztb.com.cn>），其他网站未经授权不得转载，否则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

六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年08月28日上午09：30分（北京时间）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招标单位名称：内蒙古狮城能源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神华大街北四街坊兴泰滨河领域21号商业楼109

联系人：蔡冬冬

联系电话：13947303201

招标代理机构名称：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的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38号金花新都汇C座12层01室

联系人：薛宏、魏雪妮、马咄

联系电话：17795659248

监督单位：乌海市水务局

地址：乌海市海勃湾区

联系人：刘科长

联系电话：0473-6990829

2025年08月06日